

2022 年度湾里管理局经发办转移支付资金 绩效自评报告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共江西省委 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要求，健全绩效评价常态化机制，强化部门预算绩效主体责任和绩效意识，提高省级转移支付资金使用效益，根据湾里管理局财政办《关于开展 2022 年度中央和省、市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要求，认真组织开展了我办 2022 年中央和省、市转移支付专项资金的绩效自评价，现将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一）资金安排和分解下达情况

2022 年我办上级转移支付项目共 21 个，资金安排共计 7682057.36 万元，共涉及我办民生、基层组织建设等多个项目领域。

二、绩效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2022 年度下达转移支付资金 7682057.36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

2. 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我办转移支付项目资金共执行 7502057.36 万元，项目执行率 97.66%。

（二）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我办在项目资金管理方面严格按照《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共江西省委、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的要求，做好各级转移专项资金的绩效管理工作。各项目的实施严格按照资金用途和申报的绩效目标执行项目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对转移支付资金执行依法管理、严格监管和专款专用，确保了我办各级转移支付资金的有效管理和使用绩效。

（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2 年经发办在湾里管理局党工委的正确领导下，紧紧围绕“打造一园三区，建设幸福湾里”战略方针，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导，紧紧围绕年初制定的工作目标，扎实有效开展各项工作。经我办绩效评价小组自评，对全年 21 个各级转移支付项目进行了汇总自评，经综合分析，我办 2022 年各转移支付项目等级均为“优秀”。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经过自评总结，2022年我办各转移支付项目的绩效产出、效益、满意度目标均没有明显偏差，2022年我办各转移支付项目产出、效益、满意度目标均达到预期目标。

三、偏离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偏离目标的原因

1. 项目资金执行偏离目标情况

2022年我办转移支付资金项目偏离的主要原因是“批零住餐奖励资金”项目中有两家企业征信未过关，待2023年度征信恢复再转付，涉及资金为18万元。改进措施：待2023年度征信恢复第一时间转付。

2. 项目目标执行偏离目标情况

2022年除部分特殊原因没有开展的项目外，我办各转移支付项目绩效目标均在预期时间内完成。

（二）下一步改进措施

1. 一是及时对2022年已完成项目进行结算，加快项目款执行进度，确保各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率。

2. 强化项目运行监控工作，进一步强化项目运行监控结果运用，及时组织和协调相应项目统筹工作，一定程度上保障各转移支付专项工作的正常开展和项目资金的正常执行。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一）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情况

我办高度重视专项资金支出绩效评价结果运用工作，继续坚持以绩效评价结果为导向，以实际情况为依据，以及时整改为手段，真正意义上将财政预算资金的使用效率提升上去，促进财政资金的有效利用，把财政性资金用在刀刃上，用最少的钱办最好的事，发挥绩效评价助推器的功能。

（二）绩效自评结果公开情况

我办将按规定公开 2022 年转移支付专项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南昌市湾里管理局经济发展办公室

2023年4月13日

